

化學系大學部選課注意事項

1. **停修或補修者不得暑修**，請同學務必留意。
2. **必修課程不得跨班修習**；若因需補修其他必修課程而導致衝堂者，請於註冊當日持成績證明向助理辦理。
3. 本系**實驗課初修時均需與正課同修，不得跨班修習**；重修者，若因衝堂因素，可先修習正課後再修實驗課。
4. 大一、大二同學如要選修大三、大四課程，需經授課教師同意，才能選課。
5. 大一體育補修或重修，必須選大一體育或特別班，方予承認。
6. 普通化學、物理化學重修，限修本系開課；如化一甲、乙普通化學。
7. **微積分重修不可修心理系**，須修全學年開課之系級。**普通物理重修須修全學年開課之系級**。
8. 重修物理化學實驗(二)、儀器分析實驗(二)等課程可以修習**大四專題研究(二)**課程抵免。
9. 系必選之科目(系上自動加選)：
105-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：群論、專題研究 (A-F) 全年 4 學分、化學研究導論。
10. 有興趣選修**大四專題研究(二)**課程者，請同學**自行上網加選**。
11. 104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，必須於畢業前曾修**2 門**全英語專業課程。
12. 105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學生，應修學分之「**理工相關選修：5 學分**」需選修**2 學分**本系或理、工學院所開**相關就業學程、跨領域學分學程及微型學程等跨域課程**。(本系所開「**奈米科技跨領域學分學程**」課程請參考本系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qlxjg>)
13. 自 106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，「**自由選修**」學分應達**12 學分以上**，且學習範圍為**輔系、雙主修、跨領域學分學程、就業學程、微型學程(他系)、PBL 課程**。(本系所開「**奈米科技跨領域學分學程**」課程請參考本系網站：<https://reurl.cc/qlxjg>)
14. 103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：需完成院通識必修「**自然科學導論**」與「**科學與倫理**」始准畢業，「**自然科學導論**」為大一共同必修，「**科學與倫理**」自大二起於畢業前修習完畢。
15. 自 101 學年度起學士班入學學生，必須通過本校認定之英文能力鑑定考試，始准予畢業。通過後，請檢附成績單至語言中心登錄才符合畢業資格。
16. 欲抵免研究所課程，請選「**碩士班課碼**」且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。
17. 預備研究生加選碩士班課程，請填妥人工加選後，經授課教師簽名後，送系辦助理加選。
18. 若因需補修其他必修課程而導致衝堂者，請於註冊當日持成績證明向助理辦理。